#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刑事附帶民事訴訟裁定

109年度附民字第874號

原　　告　許麗慧
被　　告　鴻茂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　　富祥農業科技有限公司
兼共同
代表人　李國銘
被　　告　陳柏賢
　　樹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上一人
代表人　吳家良

上列被告等因本院108年度金重訴字第456號違反銀行法案件，經原告提起附帶民事訴訟。查其內容繁雜，非經長久之時日，不能終結其審判，爰依刑事訴訟法第504條第1項前段，將本件附帶民事訴訟移送本院民事庭，特此裁定。

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　　109　　年　　10　　月　　29　　日

刑事第十四庭　審判長法　官　戰諭威
法　官　李依達
法　官　李昇蓉

以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。
不得抗告。

書記官　王麗雯

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　　109　　年　　10　　月　　29　　日